

(B 类)

ཅ་ནེ་རྫོང་གི་འཕེལ་དང་བཅོས་བསྐྱར་བྱས་ཀྱི་ཡིག་ཆ།

卓尼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卓发改字〔2022〕497 号

卓尼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对卓尼县第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六类（3）号建议的答复

邱成英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解决卓尼县阿子滩镇至今未实施生态文明小康村和二期项目未落实的建议》（第六类 3 号），已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转交我局办理，现答复如下：

您提出的宝贵建议，我单位高度重视。近年来，我县大力实施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通过 2015—2022 年建设，阿子滩镇剩余 10 个自然村未实施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下一步，我县计划将阿子滩镇未建设的 10 个自然村全部纳入

《卓尼县“十四五”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规划》逐年进行实施；下板藏和菜子自然村属于 2018 年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由于建设资金筹措困难，全县 2018 年生态文明小康村二期建设项目均未实施。

感谢您对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部门单位及电话：

卓尼县发展和改革局 0941—3621515

卓尼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 6 月 28 日

抄送：县大人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

共印 4 份